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莱柯”或“公司”）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和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普莱柯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1251 号），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31,420,573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8.5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97,999,976.34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85,820,523.22 元。上述资金于 2022 年 9 月 5 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5752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按规定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602,363,382.73 元，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管理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885,820,523.22
减：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性资金	62,996,460.7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含银行理财收益）扣减手续费净额	2,613,617.17
减：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	186,215,452.96

项目	金额（元）
减：本年度投入使用金额	36,858,844.00
等于：募集资金余额	602,363,382.73
减：未到期现金管理	496,000,000.00
等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6,363,382.73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作出了明确具体的规定。

2022 年 9 月，经董事会批准，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华泰联合证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永泰街支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洛阳永泰街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华泰联合证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南昌路支行（以下简称“建行洛阳南昌路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华泰联合证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自贸区支行（以下简称“交行洛阳自贸区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新区支行（以下简称“招行洛阳新区支行”）、华泰联合证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招行洛阳新区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与洛阳惠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中生物”）、招行洛阳新区支行、华泰联合证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招行洛阳新区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与普莱柯（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生物技术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华泰联合证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新区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洛阳新区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南京生物技术公司、普莱柯（南京）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

京生物工程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华泰联合证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在中信银行洛阳新区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或五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过程中不存在违反三方（四方或五方）监管协议的问题。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不含现金管理余额）如下：

单元：元

银行名称	账号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开户单位
建行洛阳南昌路支行	41050168900809688888	81,300,840.47	普莱柯
民生银行洛阳永泰街支行	672288880	932.24	
招行洛阳新区支行	379900163910966	14,040,847.13	
交行洛阳自贸区支行	41369199901888888836	1,063,379.42	
招行洛阳新区支行	379900160610955	169,556.20	惠中生物
中信银行洛阳新区支行	8111101011278888888	1,388.88	南京生物技术公司
中信银行洛阳新区支行	8111101012216888888	9,786,438.39	南京生物工程公司
合计		<b>106,363,382.73</b>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报告期内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1）。

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情况：

配套资金投资项目	主要用途	是否能独立核算
产品质检车间项目	用于疫苗产品的质量检验及新产品的研发	否

产品质检车间项目建成后有助于全面提升公司的产品质检和研发能力，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因此不能独立核算。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11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8,621.55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自有资金的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此次置换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6069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度，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年9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四次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2年10月17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单笔或分笔进行单次或累计滚动不超过一年期的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尚有49,6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投资相关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预期年化收 益率	认购日	到期日	收益类 型	实际收 益(万 元)	是否 到期
普莱 柯	浦发银行洛阳 营业部	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3837 期(1 个月早鸟款) 人民币对公结构 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	1.30%或 2.90%或 3.10%	2022/10/24	2022/11/24	保本浮 动型	7.75	是
普莱 柯	招商银行洛阳 新区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 间 31 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000.00	1.60%或 2.80%	2022/10/28	2022/11/28	保本浮 动型	9.51	是
普莱 柯	招商银行洛阳 新区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 间 31 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	1.60%或 2.80%	2022/10/28	2022/11/28	保本浮 动型	2.38	是
普莱 柯	民生银行洛阳 永泰街支行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 10 年期国 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800.00	1.50%-3.05%	2022/10/25	2023/1/20	保本浮 动型	-	否
普莱 柯	建设银行洛阳 南昌路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河南省分行单位 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4,000.00	1.50%-3.20%	2022/10/26	2023/1/28	保本浮 动型	-	否
普莱 柯	建设银行洛阳 南昌路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河南省分行单位 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2,000.00	1.50%-3.20%	2022/10/26	2023/1/28	保本浮 动型	-	否
普莱 柯	建设银行洛阳 南昌路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河南省分行单位 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800.00	1.50%-3.20%	2022/10/26	2023/1/28	保本浮 动型	-	否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2 年，公司已按《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审核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2108 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普莱柯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

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普莱柯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普莱柯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甄清  
甄清

张若思  
张若思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4月26日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8,582.0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607.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607.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普用灭活疫苗生产项目		39,500.00	39,500.00	39,500.00	16,571.94	16,571.94	-22,928.06	41.95%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生物制品车间及配套设施改扩建项目		21,482.05	21,482.05	21,482.05	1,919.64	1,919.64	-19,562.41	8.94%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产品质检车间项目		8,000.00	8,000.00	8,000.00	3,815.84	3,815.84	-4,184.16	47.70%	2023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19,600.00	19,600.00	19,600.00	6,299.65	6,299.65	-13,300.3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88,582.05	88,582.05	88,582.05	28,607.07	28,607.07	-59,974.9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见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